

证券代码：837845 证券简称：天驰新材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## 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2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钱桥江海西路 1018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军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8,699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99%。

###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4 人，列席 4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修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修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修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修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修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

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修改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0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修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1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

---

修改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进行了重大修订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也相应修改、调整了挂牌公司相关配套制度。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公司法》及相关配套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修改《承诺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，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予以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朱金霞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董事李莉女士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董事会提名朱金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9.9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朱金霞	董事	就任	2025-12-12	2025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

无锡天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5 日